投诉问题办结情况公示表

公示单位：五华区人民政府　　 　2022年6月20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投诉问题 | 受理编号：D2YN202104080036。投诉人反映：昆明市五华区王筇路蓝光芙蓉小区从2021年春节后，全天不 间断施工，导致旁边文华小区多处一楼房屋拉裂约10公分， 施工噪音和扬尘影响周边居民生产生活。 |
| 核实情况 | 投诉人反映的“扬尘影响周边居民生活生产”问题，现状是经现场检查雾炮机、喷淋开启，裸土除作业面外已覆盖，现场主干道有渣土泼洒现象。工地旁边文华小区房屋可见沉降不均导致建筑物出现裂缝现象。 |
| 办结情况 | 1.要求施工方立即对泼洒的渣土进行清理，对违法泼洒行为进行查处。 2.约谈项目工地负责人，督促施工方严格落实工地“六个百分百”加强施工管理，严格执行施工规定，减少施工噪声和扬尘影响。3. 责令项目方在施工过程中，机械设备必须按照相关规定采取降噪减震措施，除施工区域外，裸露建筑垃圾必须全面覆盖。晚上22点后禁止一切施工作业，并做好扬尘管控措施，最大限度避免噪声扰民。4. 责令项目方严格遵守《昆明市噪声污染防治管理条例》，夜间施工作业需进行申报备案，对施工车辆及设备加强管理，避免噪声扰民。5. 督促建设方对文华小区房屋拉裂情况进行监测和鉴定，积极主动应对文华小区业主诉求。同时对受损临时建筑进行排危，对文华小区受损楼栋及周边、总平道路、管网开展证据（财产）保全工作。6. 督促建设方在中铁“芙蓉御峰”、“芙蓉揽峰”项目与的文华小区矛盾纠纷未解决前，持续委托专业机构对房屋安全进行监测和鉴定，观测房屋沉降情况，设立预警机制，及时排除危险，确保小区居民的生命财产安全，同时为加固修缮方案提供依据。7. 组织召开协调会，就文华学院房屋安全检测与修缮等问题进行矛盾调处，听取业主意见建议，进一步做好解释疏导工作，争取住户支持，为下步妥善处理奠定基础。 |
| 办理单位 | 五华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|
| 主要工作成效 | 1. 对项目施工方违法泼洒行为依法进行处罚。2. 该项目已按要求于2021年4月11日起，停止日间12时至14时及夜间22时后的施工。在暂停工期间，定期对该项目的大气扬尘防治、文明施工、安全生产检查，均规范使用“三池一设备”，未发现夜间施工和扬尘扰民情况。3. 制定《昆明市五华区文华小区房屋检测方案》，聘请委托云南设计院集团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对文华小区6栋住宅及临时建筑食堂进行监测和鉴定。4. 完成食堂受损临时建筑排危和对文华小区受损楼栋及周边、总平道路、管网开展证据（财产）保全工作。5. 积极主动应对文华小区业主诉求，多次组织文华小区业主代表与项目施工方就房屋拉裂一事进行座谈。2022年，五华区政府主要领导先后多次到现场进行调研，并要求区住建局再次组织建设单位和文华小区业主代表召开协调会。2022年6月22日，普吉街道办事处再次开展民意恳谈会，就文华小区代表相关诉求，建设单位提出需取得与文华小区矛盾纠纷的司法仲裁结果，并服从仲裁结果后，可履行支付的修缮款项义务，目前申请司法仲裁相关事宜正在推进过程中。 |
| 公示说明 | 现将该投诉问题办结情况进行公示，如有意见建议，请反馈至区住房城乡建设局。联系人员及电话：常军波，15198780614 |